

装备制造领域高层次人才交流对接活动 合作协议

甲方：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方：开麦网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及相关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双方约定

1. 乙方按甲方要求于2025年11月6日完成：装备制造领域高层次人才交流对接活动的技术设备、氛围布置及物料制作、视觉设计、视频特效、人员及运输工作。

2. 费用支付：

A.总费用共计70000元整，大写人民币：柒万元整，具体费用按实际清单结算。

B.付款方式：项目履行完毕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全款。乙方需开具等额的增值税发票。

C.乙方账户信息

开麦网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天宁支行

账号：32050162893600003230

税号：91320402MACH4FRB9B

电话：0519-86998087

二、双方责任

1. 乙方负责活动的技术搭建及现场配合。
2. 乙方负责活动的主视觉及大屏配套设计、物料延展设计。
3. 乙方负责活动的现场搭建布置、物料制作及采购。
4. 乙方负责活动的启动特效制作。
5. 乙方负责活动现场的照片拍摄。
6. 乙方负责组织现场编导、道具志愿者等人员。
7. 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具体要求完成上述工作，在项目执行期间，甲方提出异议的，乙方有义务修改方案及设计，直至甲方满意为止。
8. 在项目执行期间，甲方应提供做好配合工作，包括但不限于相应场地、素材及资料的提供。
9.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了解到的对方的保密信息履行保密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商业秘密，技术资料，以及一切在向对方披露时指明需保密或以行业通用标准被认为是需要保密的信息和资料）。
10. 乙方应派具有相当活动经验的工作人员组成项目工作组，依据本协议服务条款，提供各项服务，乙方负责组织通过良好培训的工作人员执行以上活动。
11. 乙方应保证本协议项下所有方案设计、物料制作等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12. 乙方在现场布置及活动期间应严格遵守消防、安全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如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安全事故、人事损害或财产损失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法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三、违约责任

1. 若乙方不能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完成全部服务的，应事先征得甲方书



面同意，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2. 若乙方提供的服务不能通过甲方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要求乙方支付协议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3.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四、争议的解决

1. 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协议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2. 守约方为解决争议所产生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公证费、律师费、鉴定费、差旅费、保全费、担保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五、协议生效与终止

1. 本协议壹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生效，协议附件与协议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常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日期：

签字：



乙方：开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江苏）有限公司

日期：

签字：



附件: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1	技术设备	含音响、调音台、话筒、鹅颈, 用场地大屏	项	1	10000	10000
2	主视觉及配套设计	含主视觉及大屏配套设计、物料设计	项	1	6000	6000
3	氛围布置	含喷绘、易拉宝、展板等	项	1	20000	20000
4	物料制作	含议程单、席卡、背贴、指示牌等	项	1	8000	8000
5	环节道具	含揭牌道具、启动道具等	项	1	8000	8000
6	编导组		项	1	4000	4000
7	技术组		项	1	3000	3000
8	摄影摄像	拍照 1 人, 半天	项	1	2000	2000
9	道具工作人员		项	1	2000	2000
10	人工及运输		项	1	7000	7000
合计						70000

